

# 中共铜陵市委文件

铜发〔2017〕10号



## 中共铜陵市委 关于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意见

(2017年4月13日)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度化、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，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、全面过硬，根据省委部署要求，结合铜陵实际，现就在全市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### 一、准确把握总体要求

1. 把握基本原则。聚焦强化政治功能、落实服务功能，突出以标准化促进规范化，以党建强引领发展强，坚持总体

要求与分类指导相结合，坚持典型引路与问题导向相结合，坚持自我提升与上级支持相结合，坚持创争达标与推进工作相结合，坚持落实责任与考核监督相结合，以标准化建设为契机推进日常工作的规范化，以日常工作的成效来检验标准化建设的实效，为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新铜陵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。

2. 把握目标定位。围绕“干在实处、走在前列”，落实省委“八个标准化”部署要求，聚焦党支部这个基本单位，谋实招、创特色，经过2-3年努力，使全市基层党组织总体达到“五规范三满意”目标要求，即：阵地建设规范、组织体系规范、党内活动规范、为民服务规范、工作机制规范，组织满意、党员满意、群众满意。

3. 把握阶段安排。按照“一年推广打基础、两年深化出成效、三年全面上台阶”的要求，有力有序推进。2017年全面启动，搞好顶层设计，20%左右基础条件好的基层党组织完成标准化建设；2018年深化拓展，60%左右的基层党组织完成标准化建设；2019年巩固提升，全市基层党组织建设总体达标，在此基础上，谋划“升级版”方案，开展新一轮标准化建设。

## 二、着力抓实基本单位

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着力点，突出落细落小落实，做到一张清单明任务、一套流程抓规范、一本台账严管理、一

项机制促晋级，以基本单位标准化带动整体工作上水平。

1. 目标任务清单化。全面推行“三张清单”工作法，分领域制定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创评细则。每年初，以市属党（工）委为单位组织所属基层党组织对照标准要求，逐项查问题、理任务、定措施、明责任、排时限，形成年度标准化建设目标任务清单。建立清单报备制，上级党组织对所属基层党组织拟出的目标任务清单逐个审定，确保做到任务、措施、责任、时限“四个明确”。建立承诺公示制，目标任务清单经上级党组织审定后，基层党组织要向上级党组织和党员群众作出“双向承诺”，承诺事项完成情况，作为评星定级的重要依据。建立定期点评制度，上级党组织每月调度进展情况，逐季进行分析点评，加大督查督办力度，保障各项任务落实到位。

2. 运行机制流程化。各党（工）委要指导基层党组织对照各自职责，对“党费收缴、发展党员、关系接转、三会一课”等日常事务，特别是权力运行、服务事项等进行全面梳理，按照“一事一图、清晰易懂”的要求，逐项明确政策要点、来由依据和具体程序步骤，做到“工作有依据、实施有程序”。要结合日常事务梳理和工作流程编制，同步做好定岗定责工作，做到“凡事有岗、岗位有责、履责有规”，形成“靠制度管人、按程序办事”的工作机制，切实以程序化落实制度化、推进标准化。推行基层工作事务准入制度，规范委托

基层代办事项。

3. 过程管理日常化。建立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全程纪实制度，坚持规定必执行、执行必有效、过程必记录。突出过程化管理，从日常工作入手，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台账，以“所有工作一本、一个年度一本、一个支部一本”为基本要求，制发《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工作实录》。基层党组织要及时填写工作实录，如实反映工作推进情况。上级党组织要改进督查考核方式，通过实时查核，实现对支部工作和党员情况痕迹管理、过程控制，推动标准化建设真抓真管、抓细抓实。

4. 对标晋位星级化。结合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，实施“五规范三满意”星级创评工作，引导基层党组织梯次晋位、创星争先。标准化基层党组织星级创评工作以市属党（工）委为单位具体组织实施，每年初，自下而上申报；每年底，自上而下验收，对达标的基层党组织进行命名授牌。结合创评验收工作，市属党（工）委要对所属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评估，对工作成效较好的，列入重点培育对象，抓点示范；对问题突出的，列入重点管理对象，督促其整改落实、尽快达标。

### 三、聚焦重点协同发力

针对标准化建设关键环节，统筹实施“六个提升”。市属党（工）委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，整合力量，协同攻坚。

1. 推进党的阵地形象提升。把推进党组织活动场所规范化建设作为底线要求，着力解决部分基层党组织“有组织无场所、有场所无形象”等突出问题。拓展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服务功能，继续推动文化、科技、医疗、卫生等社会公共服务项目向基层集聚，积极引导电商、银行、农资超市等与群众密切相关企业在基层设点布局，建设便捷服务、便利活动、便于议事的综合阵地。各市属党（工）委要对活动场所建设情况进行集中排查，逐个支部落实场所达标的具体措施和具体时限。特别是对目前尚未落实场所的非公企业、社会组织等领域党组织，要拿出专项行动计划，确保到2018年底全市所有基层党组织都建有相对固定的党员活动场所。鼓励村（社区）推进规范化建设向所属基层党组织延伸。在此基础上，以统一“标准要求、功能布局、标识标牌、规章制度”为主要内容，推进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形象提升。

2. 推进组织生活质量提升。坚持从最基本制度抓起、最基础工作做起，着力解决基层组织生活表面化、形式化、娱乐化、庸俗化等“不严不实”的突出问题。全面推行“党员活动日”制度，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与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民主评议党员、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深度融合，确保党内各项组织生活正常规范、严肃认真。鼓励基层探索开展“党员活动日+”活动。注重运用信息化手段，增强党组织活动的时

代性、实效性。

3. 推进智慧党建手段提升。依托大数据与互联网等现代科技手段，依托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终端，建成全市统一的标准化建设信息管理平台，实现对基层党建工作横边纵底、实时及时的精准管控。拓展“党员在线”全媒体平台内涵，推动线上线下党建资源互联互通。各基层党组织要进一步强化“互联网+”思维，注重运用“两微一端”、现代远程教育等手段，增强管理服务党员工作时代性和感染力，充分发挥“智慧党建”独特作用，推动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。

4. 推进骨干队伍素质提升。着眼于“选得优、训得强、促得动、管得住”，推动骨干队伍建设机制创新。各党（工）委要对所属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现状进行逐一分析，对领导班子配备不全、功能不强，特别是软弱涣散的，要先抓班子整顿，再开展标准化建设。加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特别是书记队伍建设，选拔党性强、能力强、改革意识强、服务意识强的党员担任党组织书记。加大基层党员干部培训力度，完善分级培训制度，每年有针对性地举办市级示范培训班，各党（工）委每年要对所属基层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一次，教育引导基层党员干部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改进工作作风，提高服务本领。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，健全并严格执行党组织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。加强监督管理，着力解决少数基层党员干部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慢作为等突出问题。

5. 推进基本保障水平提升。建立健全人员向基层流动、资金向基层投入、政策向基层倾斜的工作机制。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，做到应配尽配、专岗专职。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书记、党务工作者报酬待遇等相关规定，使他们工作有待遇、干好有发展、退后有保障。建立落实基层党组织运转经费正常增长机制，自 2017 年起，将区直管社区运转经费补助标准由每年 20 万元提高到 22 万元、城市其他社区由每年 5 万元提高到 6 万元、行政村由每年 10 万元提高到 12 万元，对社会组织和联合组建的非公企业基层党组织每年给予 0.5—1 万元专项资金补助。所需资金，对铜官区、义安区、郊区，市、区按 3:7 承担；对枞阳县，市、县按 4:6 承担，分别纳入市、县区财政预算。探索壮大村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方式，推行党组织+合作社、党组织+公司等“党建+”模式，不断提升村级组织自我保障能力。

6. 推进为民服务能力提升。围绕推动发展、服务群众、凝聚人心、促进和谐，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、落实服务功能。进一步创新基层党组织设置形式，扩大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。完善基层党建领导机制，推进国有企业、社会组织把党建工作要求纳入章程，推进国有企业、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与企业经营管理人员“双向进入、交叉任职”。深入推进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，继续深化“双联系四服务”、设岗定责、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、党员领办制等服务载体建设。

聚焦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和脱贫攻坚，完善城乡一体化和城市区域化党建格局，实现基层党组织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。注重围绕群众多样化需求，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改革、服务发展、服务民生、服务群众、服务党员的能力水平，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。

#### 四、切实强化组织保障

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，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市基层党建工作的龙头任务。要坚持高标杆定位、高起点谋划、高标准开展、高质量推进，确保干出亮点、取得实效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市委成立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深入开展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、同向发力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主要负责同志要靠前指挥，带头深入基层，加强调研指导，帮助解决问题，督促所属基层党组织抓好对标争创。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加强与各职能部门协调配合，形成齐抓共管格局。

2. 从严督促指导。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考核、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。要聚焦基层，采取驻点指导、实地检查、网上巡查等方式，加大督促检查和跟踪落实力度，推动各项任务落实。要尊重基层首创精神，鼓励基层立足实际探索创新，各县区、各领域都要挖掘一批叫得响、立得住、群众公认的

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先进典型，为基层党组织树标杆、作样板。对工作推进不力、弄虚作假的，要严肃批评教育、严格问责追责，坚决防止和避免形式主义。

3. 注重统筹兼顾。坚持把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与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、贯彻落实省市第十次党代会精神、脱贫攻坚等中心任务结合起来，与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，统筹抓好落实，切实做到“两手抓、两促进”。充分运用各类媒体，大力宣传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引导基层党组织比学赶超，为推动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营造良好氛围。

---

发：各党委（党组、党工委），市委各部委。

---

中共铜陵市委办公室

2017年4月13日印发